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，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3年5月3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70,019,78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30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27000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0.28500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450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150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3年6月6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3年6月7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3年6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3年6月7日通过

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| 序号 | 股东账号 | 股东名称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| 08*****223 | 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|
| 2 | 01*****578 | 郑兴龙 |
| 3 | 01*****592 | 陆利华 |
| 4 | 01*****584 | 姚红霞 |
| 5 | 01*****338 | 徐俊 |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临溪街588号

咨询联系人：徐俊、陆飞飞

咨询电话：0572-8405322，0572-8405635

传真电话：0572-8822225

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3年5月30日